

# 市安监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石政办发〔2017〕 244 号）要求，现将我局 2017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7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以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社会服务为目标，主动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完善公开机制，丰富公开内容，优化公开平台，服务实效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平稳运行、整体推进的良好态势。

**（一）建立完善领导机制。**按照局领导班子分工，及时对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调整，明确主要负责人为政务公开第一责任人，对政务工作负总责，分管领导是政务公开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其他领导对其分管范围内的政务公开工作负责，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全面抓、其他领导具体抓的有效机制，为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建立完善保障机制。**制定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把目标任务分解到各科室，各业务科室根据工作职责，具体负责监管领域公开信息的起草，研究需公开信息的合法

性，并提出公开申请，办公室负责机关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具体实施工作，并及时监督、检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三）建立完善公开平台。**开通了石嘴山安监政务微信公众平台和政务微博，主动公开安全生产方面的政策、法规、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设立了群众问题反馈栏目，主动接收群众的线索举报和提问，并及时回应，有效畅通了群众诉求通道。

##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石政办发〔2017〕85号、石政办发〔2017〕86号文件要求及责任分工，制定了市安监局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将安全生产监管信息、重特大事故预警信息及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执法信息，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准予、变更、延续信息，以及行政处罚、严重违法、抽查检查、安全生产诚信等信息作为政务公开重点，依法依规主动公开。年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信用宁夏网站和宁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发布信息150条。

##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制定了《石嘴山市安监局政务微博微信发布运行管理办法》，明确了发布内容类型、职责分工及有关要求，在石嘴山网站开设了政务公开、行政许可、公众服务、政策法规等专栏。一是通过微博、微信、短信平台、钉钉等平台发布各类预警信息70余次，近4000余条。二是加大安全生产监管

检查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执法信息 70 条。**三是**根据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建设要求，指定专人负责更新维护市安监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300 余条。**四是**切实发挥广播电视、报刊、新闻网站等载体传播作用，发布安全生产相关信息 1000 余条，制作安全生产专题节目 40 余期。

####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结合安监部门工作职责，研究制定了《石嘴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对应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范围、形式、时限等。同时，将“五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中，在发文处理单上明确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同报批，拟不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起草政策性文件代拟稿时，对公开属性提出明确建议并说明理由。

#### **五、政策解读情况**

进一步修改完善了《石嘴山市安监局政府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制度》，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三同步”制度。对 2017 年以来制发的政策性文件解读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在局网站首页增设“政策解读”专栏，将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安监局门户网站发布，实现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性文件链接关联。年内，在政府信息网站上公开发布政

策解读文件 25 条。

## 六、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制定完善了《石嘴山市安监局政务舆情收集和回应制度》，对涉及全局和全市安监系统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认真研判处置，及时借助媒体、网站等渠道发布准确权威信息，讲清事实真相、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遇有重大突发安全生产事件时，负责处置的科室（中心）是信息发布的第一责任人，能够做到快速反应、及时发声。针对涉及突发事件的各种虚假不实信息，迅速澄清事实，消除不良影响。明确专人负责收集市政府网站和市安监局微信微博等渠道反映的群众关切和诉求，根据政务公开和业务职责分工，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及时处理反馈，并将答复结果视情况予以公开。年内，对 5 起群众诉求事件，均在规定时限内给予了答复。

## 七、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情况

2017 年，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均不涉及我局。

##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虽然我们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定工作，但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网站的管理权不在我局，增设、删除、变更网站栏目存在滞后和沟通、衔接上的问题；二是增设的有的栏目，无法保证更新时间，如“提案办理”栏目等只能在有我局承办的提案时更新；三是因缺乏页面设计布局等专业知识，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版式创新上还需进一步提高。

2018 年，我局将在持续做好现有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查

找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不足，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持续加大培训教育力度，引导全体干部职工重视，并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